

大团圆

被爹娘遗弃
自打你出生
就养的他成了娃娃亲
你就从了她吧！

今日作品



被师兄逼婚！
既然进了我江家门
就要嫁给我！

入我
相思阵

知我
相思苦

她是逍遥门最末的弟子
她被“小白兔”师兄们非人捉弄

看呆萌小师妹如何在相思阵中

华丽丽的跌倒！再被大灰狼吃掉！

晋江湖的师祖
是今腹黑力作！

带你
萌娃玩转武林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入我相思阵 / 是今著. ——南京 :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5

ISBN 978-7-5399-8785-9

I. ①入… II. ①是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5) 第 238766 号

书名	入我相思阵
作者	是今
出版统筹	黄小初 邹立勋
选题策划	吴小波 唐梦莎
责任编辑	胡小河 姚丽
文字编辑	唐梦莎
责任监制	刘巍 江伟明
封面设计	郭颂
出版发行	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集团地址	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, 邮编: 210009
集团网址	http://www.ppm.cn
出版社地址	南京市中央路 165 号, 邮编: 210009
出版社网址	http://www.jswenyi.com
经 销	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
印 刷	湖南关山美印有限公司
开 本	880 mm×1230 mm 1/32
字 数	321 千字
印 张	9.5
版 次	2015 年 11 月第 1 版, 2015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标准书号	ISBN 978-7-5399-8785-9
定 价	25.00 元

(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

魅丽文化 花火工作室



目录

第一章 女追男，铁布衫 /01	第八章 相思剑，断肠人 /077
第二章 温柔乡，臭粑粑 /012	第九章 女儿装，见公婆 /087
第三章 一杯子，一辈子 /023	第十章 开小会，柳下惠 /099
第四章 七仙女，俏夜叉 /034	第十一章 相逢 /109
第五章 气的气，醋的醋 /047	第十二章 抢珠人，求赐婚 /120
第六章 缘分天定，姻缘人为 /057	第十三章 真哥哥？假哥哥 /132
第七章 蒙面人，两口子 /066	第十四章 青葱年少 /149



目录

-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第十五章
以药相逼 / 159 | 第二十二章
糊涂落水，铁树求亲 / 233 |
| 第十六章
回师门，寻母路 / 169 | 第二十三章
逼婚笑，定亲恼 / 241 |
| 第十七章
来时易，去时难 / 179 | 第二十四章
不爱“江山”，爱美人 / 252 |
| 第十八章
急救夫，缓救妻 / 191 | 第二十五章
青梅竹马 / 260 |
| 第十九章
闻父谜，逼母出 / 201 | 第二十六章
新娘，换人吧 / 270 |
| 第二十章
不想见，不想躲 / 210 | 第二十七章
闯江湖，发善心 / 279 |
| 第二十一章
夫人保驾 / 220 | 第二十八章
罄竹难书 / 290 |



第一章

女追男，铁布衫

师父总说我懵懂迟钝，太过老实。其实，这也不能全怪我。

我有十六位师兄、十位师叔、一位师父，再加上打杂的仆工，逍遥门共七十二位男丁，而我和小荷包是“唯二”的两位女性。

小荷包是我的丫鬟，比我还小两岁。我上无女性长辈，下无闺中密友，很多事都是自己摸索，所以迟钝点也在所难免。再说，这世上的聪明人多了去了，但聪明人未必就比老实人过得好，所以，我觉得做个老实人也没什么不好。

我一直和师兄、师叔们一起，自然就养成了大大咧咧的性子。因此，一开始我没注意到江辰那小子的险恶用心，直到有一天小荷包提醒我。

“小姐，我怎么每次听见江公子叫你的名字，都有点变调啊？他是京城人士，按说不该带有什么方言口音之类的！”

我拿着一把剑正在挥汗如雨，于是漫不经心地问道：“怎么变调了？”

小荷包凑过来神神秘秘地道：“我总觉得他叫你的时候，叫的不是莫末，而是摸摸！”

“嗯？”我收了宝剑，拧着眉头仔细回想。但是一向粗枝大叶的我，还真是没怎么注意过。

于是，我决定去试听一次。

我提着剑到了樱桃园。这会儿江辰一准儿趁着师父在溪边打瞌睡，在这儿偷摘樱桃吃。

我在樱桃园里仰着头四处寻找。园子里的樱桃树都有上百年的树龄，枝繁叶茂，高大葳蕤。芳菲四月春色正好，阳光自上而下，俯射在枝叶上，同一枝的树叶竟呈现出三四种深深浅浅的绿，或浓碧或浅翠，盈盈欲滴。小巧圆润的樱桃红如玛瑙，玲珑娇俏地挂满了树梢，真让人垂涎欲滴。

我咽了一口口水，突然听见身后传来一阵水流的轻响。

我回头一看，顿时愣住了！

绿荫掩隐，光影斑驳，江辰半躺在树杈上，白衫的衣襟上摊了数十颗红色樱桃。他一手拿着一把小酒壶，一手拿着一颗樱桃，酒壶斜斜一斟，细细的水流从红色的樱桃上潺潺而过……

说实话，这一刻我忘记了自己的来意，眼前只有一幅动中有静的画卷：一团浓绿深碧，一袭白色长衫，一把玄色酒壶，一颗红色樱桃。

这幅画卷色彩明丽，浓淡合宜，而画中之人。星眸半眯，悠然闲适，自有股说不出的风流倜傥，让人眼前一亮！

江辰将樱桃放入口中，坐直身子冲我笑了笑：“摸摸，你发什么呆呢？莫非是，看我看得入了迷？”

“啪”的一声，好意境、好画面、好心情立刻被他一声“摸摸”冲散到九霄云外，荡然无存。

他果然叫的是“摸摸”！

我立刻眼冒火星，七窍生烟。再一细看，他笑得鼻子不是鼻子，眼睛不是眼睛，真是既暧昧又风骚！

我咬着牙倒吸气，真想用后厨张师傅那臭名昭著的臭鞋底子甩到他俊俏的脸上，“啪叽”一声，留下一个长茄子印儿。

你说他吐辞不清吧，他和人吵架的时候话语如滔滔江水连绵不绝，字字珠玑不带重样，韵味十足，回味无穷。良久，你才回味过来他那是在骂你。所以，他绝对是存心的，你看他笑得多妖孽。不行，我得去找师父告状，顺便再强烈要求改个名字。

师父正躺在小溪边的藤椅上打瞌睡。不过他从来不承认他在打瞌睡，他一直强调他在练功、养气。

我气哼哼地跑上前去，大喊一声：“师父！”

他果然是在打瞌睡，被我一嗓子喊得猛地一激灵，差点从老藤椅上滚下来。

他坐起来，飞快地恢复了端庄秀雅的师父模样，然后慈爱地看着我，关切地问：“小末，你被狗咬了？”

我跳着脚咬牙切齿道：“我被江辰咬了！”

师父立刻端出公平公正、不偏不倚的架势，说道：“别这么说，江辰是你师兄。”



我气急败坏地告状：“他叫我摸摸！”

师父瞪着眼睛，一本正经道：“你就叫莫末啊！”

我皱着眉头，很不满。师父他在很多时候都大智若愚，能装糊涂绝不清醒。作为他的关门弟子，我太了解他了，你看他又在装迷糊，打算和稀泥。算了，我还是直接说明来意吧。

“师父，你为什么给我取这个名字？我不喜欢！”

师父挠挠头：“因为你是我的关门弟子，最末的一个。”

“唉，姓什么不好，要姓莫啊？”

“末”字我并不反感，但和“莫”连在一起，我现在觉得很不妙。

“你的来历莫名其妙啊！我一大早出来散步，突然发现草地上有个包袱，我还以为发了笔横财，喜滋滋地一打开，你嗷的一声，差点把师父我吓晕。”

“师父，这名字很拗口，念着有谐音！”一想到我被江辰“摸摸”了很久，我心头的小火星就噼里啪啦四处乱溅。

师父神采飞扬道：“莫末，这名字多好，既文雅又别致，比什么翠花、桃红好听得多了。师父我最得意的就是给你取的这个名字。我熟读唐诗宋词，总算有了一次用武之地。”

我郁闷得想吐血，直接提出要求：“师父，反正我要改名字。”

“你想叫什么？”

“叫什么无所谓，反正莫这个姓，我坚决不要。”

师父立刻眼睛一亮：“那你随我的姓吧。”

师父叫石景，我心里一默念，立刻否决了。石磨？还不如莫末呢！

师父见我不吭声，于是揉了揉眉心，无奈道：“那你自己选吧，反正你无父无母，我也不知道你姓什么。”

我灵光一闪，喜道：“我叫云末好了。”

师父的首席弟子叫云洲，是我的偶像。我一直觉得云姓好听又有意境，云师兄又长得堪比仙人，能和他一个姓，从此以后，我就可以叫他哥哥了，多亲近！

我喜滋滋地跑去通知每一位师兄，我改名了，以后谁再叫我莫末，我跟他急！

其实，后来我特后悔，叫云末就云末呗，干吗非要叫云洲哥哥呢？

听闻我改了名字，小荷包也蠢蠢欲动地来找我。

她扭捏着小声道：“小姐，我能不能也改个名字？”

此刻我体会到了师父的心情，因为，小荷包这名字是我给她取的。

三年前，师兄们下山去为武当掌门祝寿，我也跟着去了。我们在山下遇见小荷包正被恶人追打，我出手救了她，那是我第一次行侠仗义。其实，我仗的是诸位师兄。那位恶人一见我身后威风凛凛的众位师兄，还没等我拔出宝剑，他就撒腿跑了。

小荷包说她无处可去，于是师父做主让我收留她做个丫鬟，其实，是给我做个伴儿。

我看着小荷包，怅然道：“小荷包这名字多好！饿了有荷包蛋吃，没钱了，荷包里有银子花，多有意义。你为什么不喜欢呢？”

因此，小荷包高高兴兴地被我说服了。看来这个名字我取得很有水平，比师父强。

我师父石景是逍遥门的第九位掌门人，年轻的时候江湖人称“玉面公子”。我初听说的时候，笑得肚皮抽筋。江辰站我旁边，嘿嘿嘿地阴笑：“摸摸，你是不是想到了玉面狐狸？”

我表情严肃，坚决否认。

石景师父长得白净秀雅，因为太过年轻就当了掌门，所以常穿玄色衣裳，想显得老成些。不过他一穿黑色越发显得面白，于是这雅号就越发贴切了。唉，有利就有弊啊。

师父他一上任就显示了卓越的领导才能和不拘一格选人才的决心。他才不管大家进门时间长短，资历、来历都靠边站，全门大比武，胜出者担任首席大弟子。不管年纪大小，众人皆得尊他为逍遥门的二号人物，当然，一号人物就是师父他老人家。

云洲师兄就是这样脱颖而出的！在那一场令风云变色的全门大比武中，他胜了所有的师兄，成为师父最看重的首席大弟子。而我，是师父的关门弟子，我觉得，这就是缘分。

所以，当我改名叫云末之后，我就跟在云洲师兄的后面，开始叫他哥哥。一开始，他嘴角一抽，扭头就走。后来，我一天叫他几十声，他麻木了，也就默认了。这真是有志者事竟成啊！



云洲师兄比师父长得更好看，不过他喜怒不形于色，我常常不知道他心里想什么。而江辰师兄喜怒太形于色，也常常弄得我搞不清楚他心里想什么。所以，什么事都是适可而止，过犹不及。

转眼我十五岁的生辰到了，我等这一天都等了一年了。因为逍遥门有十六位师兄，要是每人送我一份礼物的话，嘿嘿，想到这儿，我乐得眼睛都有点睁不开了。

“小末，你乐什么呢？眼珠子都看不见了。”

我回头一看，江辰正背着两只手，悠悠闲闲地逛过来。我以为他背着的双手里肯定藏着送我的礼物，不料，朝他身后一看，空空如也。

我有点失望，于是提醒他道：“嗯，师父他老人家昨天给大家说的那个事，你没听见吗？”

他怔了怔：“什么事？”

昨天师父特意通知大家，今天是我及笄之日，大家要送礼物给我。昨晚，我感动地跑到师父房里，和他唠嗑唠到他打哈欠打了一脸的眼泪。我看师父困了，打算给他老人家暖脚，结果将师父吓得玉面雪白，瞌睡全无。

和师父比起来，江辰真是没心没肺。这么重要的日子，他居然对我一点表示也没有，好歹我与他也有四年同门之谊啊。

我认真地看着他，正色道：“江师兄，你其实姓铁更合适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铁公鸡啊。”我跟江辰你来我往地斗了几年嘴，也学了些他的本领。

他一脸的委屈：“小末，你才铁公鸡呢！哪年过生辰我没送礼物给你？我的生辰你几时送过我？”

自从我改名叫云末之后，他就不叫我“摸摸”了，但也不肯叫我“云末”，只随着师父叫我“小末”。

我不满道：“江师兄，树叶也算礼物吗？”

他瞪大眼睛，愤然道：“那是普通的树叶吗？上面可是题了王维的诗！”

我眨了眨眼睛：“可你不是王维啊！”

我若是在树叶上写两句《兰亭集序》，莫非就可以冒充王羲之？

他幽幽地叹了口气，颇为惆怅地哼了一句：“小末，你真是不解风情，

没有情调啊。”说着，他摇摇头潇洒地离去。三步开外，他还回头瞥了我一眼，甚是怅然遗憾。

我也瞥了他一眼。他的确是每年都送我礼物的，什么树叶、小野花、麻雀之类的。最贵最隆重的一次，也就只是一盒胭脂。当时我还乐滋滋地捧着生平第一盒胭脂四处招摇。逍遥门都是男人，我第一次见到这个玩意，高兴得直冒泡。

云洲看了一眼，淡淡地说道：“好像是人用过的。”

于是，那盒胭脂，被我压箱底了。每次一想起江辰，我脑子里就只有一个词：抠门。

云洲从没送过我礼物。不过，不送，也好过敷衍。

我生辰这一天特别热闹，师父让后厨的张师傅给我做了许多好吃的，众位师兄都送了我礼物。其实我最期盼的就是云洲的礼物，因为他从没送过我礼物，会是什么呢？

我做梦也没想到他送了我一柄匕首！

我叹了口气看着手里锋利的匕首，对着阳光，可真是寒光凛凛，吹发可断，可见是个好东西。可是，送一个女孩子这个物件，借用江师兄的话来说，也实在是没有情趣啊。

我虽然高兴他送我礼物，却有点失望他送的是这么个物件。我好歹也是个女孩子，虽然整日和一群师兄混在一起，性情有点豪放，但也不能将我彻底视为男子啊，送我如此刚猛的玩意儿，太让人伤心了，要是胭脂、簪子什么的，那该多好。

我有点不甘心，对着光线仔细研究琢磨，这个匕首会不会里面有什么秘密？比如藏宝图、武功秘籍，或是小纸条？

研究了半个时辰，我也没发现有什么机关。唯一的特别之处是，上面铭刻了一个“相”字。我思忖了半天，还是忍不住亲自去问他为什么要送匕首给我。

我到了云洲的房门外，敲了敲门。

“进来。”云洲的声音特别好听，就像夜间的溪流，晨起的山风。

我把门推开，云洲一身白衣捧着一本书正坐在桌前。

窗前一盆杜鹃开得正艳，如火如荼，越发衬得他洁净儒雅、出尘脱俗。



我小心翼翼地问道：“哥哥，你为什么送我一把匕首啊？”

云洲抬起头看看我，眉头微微蹙了蹙，又舒展开，欲言又止。

我神秘兮兮地凑上去：“哥哥，这里面是不是有藏宝图、武功秘籍之类的？”小纸条我就不指望了。

他的眉头轻抖了一下，嘴角似乎含着一丝若有若无的笑意。

我这才发现自己离他的面容特别近，近到能看见他眼中的自己。他的眼珠特别黑，沉沉的，看不见底，当然，更不可能看出他的心思。

他抿了抿嘴，轻声道：“这把匕首是京城精武行的铭相大师的得意之作，我送你，防身。”

我一愣：“防身？”

他的目光又放在了书上，低声道：“好看的女孩子总是要多当心些。”

他的声音轻得像是一片羽毛，被风徐徐送到了我的耳边，酥酥的。我半天才反应过来，他好像是说，我长得好看？

我又高兴又感动，半蹲下身子，仰着脸道：“哥哥，你对我真是太好了，想得这么细心周到。”

他的眉头又轻抖了一下，端起茶杯抿了一口凉茶。

我实在是太感动了，于是情不自禁地又加了一句：“你简直像我娘。”这是一个比喻，听说当娘的都是为孩子想得最周到的那个人。

他嘴角一抽，似被凉茶呛住了，咳嗽了两声才道：“我当不起。”

我怎么觉得他的脸色好像镀了一层肉眼看不见的粉，好似睫毛也颤了两下？许是我太激动，眼花了。

我仔细收好匕首，这可是铭相大师的作品，价值不菲。

云洲果然大方，不出手则已，一出手惊人。

我高兴地从云洲房里出来，觉得过生辰的感觉甚好。可惜，一年只有一次。

我刚回到房里，就见师父提着一个包袱走了进来。我心里一沉，蹙起了眉头。

师父把包袱递给我：“这是送到山门外的，和往年一样。”

我看着那包袱，干巴巴地道：“看来他们把我的生辰还记得很清。”说着，眼眶和牙根儿不知怎么，同时凉幽幽地泛了一股酸意。

师父见我不接包袱，只好把它放在我的桌上。

我上前两步，提起包袱，径直往门外走。

师父忙喊：“小末，你干吗？”

“我扔了它。”

“你也不看看吗？”

我叹了口气，道：“有什么可看的，里面是一百两银票，四件春夏秋冬的衣服，一个平安金锁，错不了。”

这就是我每年都会收到的一份奇怪的礼物。每年的生辰，我都会收到放在山门外的这么个包袱，里面的东西数年不变。其实，我每年见到这个，都很不高兴，因为它在提醒我，我是个被人遗弃的孩子。既然他们遗弃了我，又何必每年还假惺惺地送点东西过来呢？

里面的衣服我不去穿，金锁我当成银票，给师父买酒喝，买最贵最好的酒，花的时候，我一点也不心疼。但是今年，我决定扔了它。

师父拉住我的胳膊，叹了口气道：“小末，也许你的家人有不得已的苦衷。算了，别要性子了，留着吧。”

我不想违背师父的意思，于是顺手就将包袱放在桌子上，看也不想看一眼。

师父从怀里拿出一个小布包，递给我。

我立刻眉开眼笑地问：“师父，这是送我的礼物？”

“是。”

我接过布包，打开一看，是一件小小的背心，浅白的颜色，带着珍珠的光泽，拿在手里，轻若无物，还有幽幽的一股凉意沁到了掌心里。

我爱不释手，情不自禁地赞道：“师父，这背心的料子真是好！怎么不送我一整件衣服？我好喜欢。”

师父抽着嘴角倒吸一口气：“丫头，你知道这金蚕玉丝衣，是一种罕见的雪蚕，积累七年吐成的丝，才能织出一件这样的背心。你还狮子大张口要一整件！”

我吐吐舌头，呵呵一笑：“师父，我这不是孤陋寡闻嘛。”

“这件衣服，冬日穿了可抵严寒，夏天穿了可生凉意。”

“师父，你对我真好。”我喜滋滋地抱着师父的胳膊，使劲地摇了两下。

师父往后趔着身子，使劲抽出自己的胳膊，干咳了两声道：“小末，这



个，及笄的意思，就是可以嫁人了。”

我“嗯”了一声——嫁人是每个女子都会经历的事，自然我也不能例外。何况我嫁了人，还能给逍遥门省点开销。

师父清了清嗓子：“那个，你无父无母，师父我只好给你操操心了。俗话说，肥水不流外人田。咱们逍遥门，别的不多，就是男弟子多。十六个师兄，你随便挑，看那个可心，师父我给你做主。”

听了师父的话，我感动得无以复加。这样好的师父，真是世间少有！我冲口而出：“师父，不用挑，我觉得云洲师兄最好。”

师父愣了愣：“他的确不错，不过，你须知，这个，感情总要两情相悦才好。师父让你挑，你也要考虑考虑对方的感受，门当户对也很重要。”

“可是我觉得我和他很有缘分。”

我一直觉得缘分是个神秘而又奇妙的东西。若是喜欢一个人，缘分便无处不在；若是不喜欢一个人，缘分就恰恰缺一个能与他相守的火候。

师父揉了揉眉头，无奈地道：“好，我去跟他说说。”

我高兴地目送着师父远去的背影，这生辰，实在太好了。

晚上，我躺在被窝里翻着一本旧话本子，其实，什么都没看进去。师父替我去向云洲提亲，他会不会拒绝呢？

小荷包在我眼前晃荡了七趟。一开始我没注意，后来我发现她的神色有点奇怪，欲言又止的，憋得眼泪汪汪。

我放下书问她：“有事？”

小荷包捏着衣角，眼巴巴地问道：“小姐，听说今天师父给你撮合亲事？”

我不好意思地点点头，心里很忐忑，不知道云洲会不会答应。不过他一向很尊重师父，应该是不会拒绝师父做媒的吧？

小荷包神情痛苦，欲言又止：“小姐，其实，那个……”

“你说。”

“大家都在说，说你和云公子，是……是一朵鲜花，插在牛……牛粪上。”

“小荷包，你改名叫小结巴算了。”这丫头，以前说话很利索的，今天这是怎么了，跟咬了舌头似的。

小荷包幽怨地瞅了我一眼，低头使劲抠衣角。

云洲长得那般好看，竟然被称为牛粪？

我掀开被子跳下床，扑到妆台上，对着镜子照了照。天黑，烛光也暗，实在看不清楚。

我只好问小荷包：“难道我比云洲师兄长得还好看？”

小荷包低头，半天才哼哼道：“小姐你长得很好看很好看，云公子也长得很好看很好看。”

这就怪了，我接着又问：“那他们还说什么鲜花插在牛粪上？云师兄哪里像牛粪了？”

小荷包的头垂得更低了，她使劲地抠着衣角，然后又用幽怨的眼神瞥我。

我半天才反应过来，涩着嗓子问道：“你是说，他们说我是牛粪？”

小荷包连忙抬头，比画着小拇指道：“小姐，大家说的并非是样貌！云公子实在条件太高，主要是，他的身世太好，所以才比得你稍稍差了一点点，一点点而已。”

我看着小荷包翘起来的小拇指，点点头明白了。

云洲的父亲是福建都指挥使，正二品大员，封疆大吏；是朝廷的栋梁砥柱，数年来镇守海防，为朝廷立下了不少功勋。将来，指不定皇上一时心血来潮就给云洲指婚，赐个郡主、公主什么的。我呢？身世不明，身无分文。怪不得我对师父说到云洲的时候，师父说了“门当户对”四个字。我当时太过高兴，竟将这些都抛诸脑后，此刻想起来，真的是一时忘形，妄想高攀。

我讷讷地问：“云洲他怎么回答师父的，你知道吗？”

小荷包怯怯地说道：“我听说，云公子没说好，也没说不好，自己一个人闷在屋子里喝酒呢。”

我脑子里立刻浮现了他愁眉不展，烦恼痛苦的模样。我幽幽地叹了口气，看来，他这是借酒浇愁啊。

于是，我整了整衣服，打算去慰问慰问云师兄。

春日的夜晚，清风舒爽，皓月皎洁，正是花前月下的好时节。我形单影只地走到云洲的房门口，果然闻见了一股酒味，还是师父最爱的西风烈。这酒是我给师父买的，酒如其名，性烈辛辣，我闻一闻都觉得头晕。看来他是伤透了心，才会如此自虐，我心里顿时充满了罪恶感。

都说女追男隔层纱，看来，到了我这里，是隔了铁布衫哪。

我深吸一口气，推开门，看着云洲，低声叫了一句“哥哥”。



他抬头看着我，神色稍稍有点意外，不过，好像并没有我想象中的那么痛苦。看来，男人就是和女人不同——我和小荷包一不高兴了，嘴巴噘得能挂只葫芦。他的神色却一如往常，只是染了酒意的面容比平日里更加俊美，眼神也蒙了一层氤氲之气，暗藏一种动人心魄的柔和幽深。

我鼓起勇气说道：“那个，我就是随口和师父说说的，并没有非要强迫哥哥答应的意思，哥哥你别伤心了。那个事，就当我没说过啊。”

我匆匆说完，便匆匆转头要离开。突然，手腕一紧，被他拉住了。

我回眸看去，他的眼神又恢复了往日的清冷，面色好像也很凝重。我觉得他此刻并不像是醉了。

他眉头轻拧，问道：“你只是随口说说的？”

我见他微露不悦之色，忙道：“是。哥哥你别放在心上，只当是我胡闹。”

“胡闹？”

我惶恐地点头：“是，是。”

他怔了怔，捏着我手腕的手渐渐松开。半晌后，他才沉声道：“以后还是认真些好，这种事不是随口说说又能随口收回的。”

“是，我一时冲动。”

他的手紧紧握着一盏酒杯，沉声道：“你也不小了，十五岁的人了，居然如此儿戏这等大事。真让人佩服。”

我被呛得说不出话来。他虽然性子清冷，但为人一向平和，从不出口伤人，更不对人说一句重话，今日竟然对我苛责如此，可见被我伤害得有多深，我真是罪孽深重。

面对他丰神俊朗的如玉容颜，我汗颜不已，自己一时糊涂，竟想染指他这样的仙人。我当即决定，将来有机会，我要为云洲好好做一回媒人，必定寻个仙女似的姑娘来配他。